

芜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关于推荐 2019-2021 年全省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表彰的公示

根据《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 2019-2021 年全省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》（皖发改重点〔2022〕457 号）要求，经研究，拟推荐芜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湾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繁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 3 家单位为 2019-2021 年全省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先进集体候选单位，拟推荐无为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翟德玉、弋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姚二子、芜湖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的昂凯、芜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王建忠等 4 位同志为 2019-2021 年全省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先进个人候选人选。

为广泛征求意见，接受社会监督，现将拟推荐名单予以公示，公示时间 2022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4 日（5 个工作日）。公示期间，如有异议，请向市纪委驻发改委纪检组、市发改委人教科反映。监督电话：0553-3991672、0553-3991617。



2022 年 10 月 31 日
